

今起,8条公交线路延时收车

最多可延长一个小时

本报6月15日讯(记者 王琳)15日,记者从潍坊市公交公司了解到,为更好地满足市民夜间出行的需求,潍坊市公交公司通过分析市民夜间出行建议及需求,将于16日起,对环16路、20路、22路、27路、56路、76路、77路、82路等8条主干线路进行第二次调整延时服务,进一步提高公交出行分担率。

8条主干线路具体调整方案为:环16路豪德小商品城首班发车时间不变,末班由20:30(对发环圈)调整为20:40(对发环圈),延长10分钟,自20:45至21:20时间段班次发至华都家居收车,不再环圈;20路首班发车时间不变,末班火车站由20:30调整为21:00,延长30分钟,歌尔三期公寓由19:50调整为20:

20,延长30分钟;22路首班5:50(双向对发),末班坊子汽车南站由19:30调整为20:00,延长30分钟,八九医院由20:00调整为20:30,延长30分钟;27路首班发车时间不变,末班由20:00调整为21:00(对发),延长60分钟;56路首班发车时间不变,末班火车站由21:38调整为22:10,延长32分钟,公交王谭枢纽站由21:38

调整为22:00,延长22分钟;76、77路首班均发车时间不变,76路末班豪德小商品城由21:05调整为21:15,延时10分钟,华都家居由21:10调整为21:20,延长10分钟;77路末班由21:10(对发)调整为21:20(双向对发),分别延长10分钟;82路首班鲁台会展中心由6:15调整为6:00,提前15分钟,共达电声由6:30调整为6:

00,提前30分钟,末班鲁台会展中心由20:00调整为20:30,延时30分钟,共达电声由19:30调整为20:00,延时30分钟。另外,据工作人员介绍,5路公交线路6月26日由有人售票改为无人售票模式运营之后,再对其末班发车时间进行调整延时服务,更好地方便寒亭区沿途居民出行。

市区整治客运车辆通行秩序

出租因打的软件拒载可能面临停运

本报6月15日讯(记者 张焜)15日,记者从潍坊市交警支队交通警察公共关系办公室了解到,近日,潍坊市开始了市区客运车辆通行秩序集中整治活动。交警、交通两部门将联合对重点道路上的交通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严厉查处。出租车为接使用打的软件的顾客而途中拒载的,也将可能被停运。

12日晚上7点45分左右,潍城交警大队民警驾车在路面自西向东巡逻,在胜利街和永安路路口,发现一辆出租车在路口信号灯为左转弯绿灯时,竟然闯红灯直行了路口。

在出租车靠边停下后,民警上前询问为何故意闯红灯。“作为出租车,更不能闯红灯,车上如果坐着乘客怎么办?”民警的语气比较严厉。出租车司机自知理亏,支支吾吾地说以为是直行绿灯,自己没有看清。

由于出租车在警车的前方,警车上的车载记录仪记录下了该车闯红灯时的情况。出租车司机看过记录仪的视频后无话可说,只得接受罚款200元记6分的处罚。

记者了解到,从今年6月份开始,潍坊市将开展客运车辆通行秩序的集中整治活动,其中公交车、出租车的整治的重点对象。据潍坊市交警支队纪委书记林连启介绍,这次整治区域为奎文、潍城、坊子、寒亭、高新、峡山、滨海、经济、保税区所属的行政区域,主要是辖区内的主干道及机场、火车站、汽车站、商场、医院、学校、宾馆、城乡结合部等违法行为较为突出的重点道路、重点部位。交警部门将与交通部门联合开展活动。

面对一些哥为了接使用打的软件的顾客,而中途拒载乘客的现象,潍坊市交通局运管处负责人表示,据交通运输部令,出租车无故拒载的,由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责令改正,并处以50元以上200元以下的罚款。情节比较严重的,通常还采取车辆停运,驾驶员回公司接受教育培训的办法进行处理。

相关链接



两部门严查六类交通违法行为 12天1746起违规停车被查处

15日,记者了解到,在集中整治活动中,潍坊市交警部门、交通部门将严查摩托车非法从事客运出租营运、公交车争道抢行以及社会车辆占用公交站点等六大类交通违法行为。目前,在12天的时间内,违规停车被查处1746起。

六类交通违法行为是:两轮、三轮摩托车非法从事客运出租经营、违反限制通行规定、无证驾驶、不按规定安装号牌、不遵守交通信号、不戴安全头盔;电动车、人力车等非法从事客运出租、违法改装拼装、非法加装动力装置;长短途客运车辆不按规定线路行驶、超员超速、疲劳驾驶、违规停车。

公交车不到站点停靠、争道抢行、违规变更车道、违反禁鸣规定、驾驶时拨打接听手持电话、不遵守交通信号;出租车强行拼客、无故拒载、不使用计价器、故意绕行及其他违反出租车客运服务规范的行为;出租车乱穿乱行、急停猛拐、违规调头、随意上下客、不在临时停靠点停放及其他道路交通违法违规行为,以及社会车辆占用公交站点或出租车待客点停放、行驶公交专用道、长时间占用公

优先道。

对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,两部门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规定进行处罚或抄告相关部门处理。对不服从管理、妨碍或阻挠执法的,公安机关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规定予以处罚。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据活动开展以来12天内的统计数据,潍坊市交警部门已在市区查处违规停车1746起、驾驶改装机动车20起、不按规定安装号牌102起、不戴安全头盔160起以及出租车随意上下乘客90起。而交通部门已查处非法经营“黑出租”11辆,违规客车35辆以及出租车违规行为53起。

潍坊市交警支队交通警察公共关系办公室民警表示,市区停车位日益紧张,促使一些市民在禁停区域停车,这样会影响道路通行或交通安全。还有些市民停车不到位,一辆车压线占据两个车位,致使停车位更加紧张。请市民们多加注意,共同创造良好出行环境。

本报记者 张焜

市直招聘172人

本报6月15日讯(记者 秦昕)15日,记者获悉,潍坊市市直事业单位招聘172人,近三分之二的岗位要求有一定工作经验。

近日,《潍坊市2014年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简章》发布,全市公开招聘172人。记者发现,在招聘条件一栏中,近三分之二的岗位要求有一定的工作经验,最高的要求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。

报名采取网上报名、单位初审、网上缴费的方式进行。报名时间为6月23日9:00-6月25日17:00。查询时间为6月23日9:00-6月26日17:00。记者获悉,本次报名将于6月24日、25日、26日、27日9:00定时公布每个职位的报名情况,以供应聘人员详细了解报考信息。

应聘人员年龄一般在35周岁以下(1979年8月1日及以后出生,有年龄特殊要求的岗位除外),博士研究生和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年龄可适当放宽,报考人员不受户籍限制。记者获悉,有部分职位要求为派遣期内毕业生,是指2012年、2013年、2014年毕业的学生。

应聘人员登录潍坊市人事考试(职业技能鉴定)中心网站,如实填写、提交相关个人应聘信息资料。

记者了解到,本次招考的初审时间为6月23日9:00-6月26日17:00用人单位或主管部门指定专人负责资格初审工作。在报名期间查看本单位的网上报名情况,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信息资料进行资格初审,并在网上公布初审结果。对具备报名资格并符合应聘条件的,不得拒绝报名;对不符合应聘条件而未通过初审的人员,要说明理由。

应聘笔试时间为7月5日,根据专业不同分为综合、卫生和教育三大类,各类均考一科。8月上旬组织面试,8月底前公布录用人员名单。

鲁大在职硕士招生

报名即将开始

鲁东大学是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博士、硕士授予单位。现有在校博士、硕士生1500余人,其中在攻读教育硕士700余人。学校自2005年开始招收在职教育硕士,已有千余人完成学业获得硕士学位,目前95%以上工作在教学、管理一线,成为其任教学校的骨干力量,为山东省特别是烟、威、潍、青等地的基础教育师资水平的提升做出了重要贡献。鲁东大学在2011年全国第四批教育硕士教学评估中取得全国第二名(山东省第一)的优异成绩。

2014年,鲁东大学将在教育管理、小学教育、学科教学(思政、语文、数学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英语、历史、地理、音乐、体育、美术)等14个专业领域共计招生200人。报名分为网上报名(6月20日-7月10日)和现场确认(7月11日-14日)两个阶段,具体事宜查看学校招生简章(<http://www.grad.ldu.edu.cn/>),咨询电话:0535-6681458。

鲁东大学研招办友情提醒广大考生,网上报名务必选择唯一官方网站“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”(http://www.chinadegrees.cn),并亲自填报有关信息,以免上当受骗或泄露本人信息。

住建部复查国家园林城市

潍坊迎来绿色“大考”

本报6月15日讯(记者 董惠)15日,记者获悉,潍坊市于2010年被命名为“国家园林城市”,按照“国家园林城市”每3年复查一次的要求,今年年底前住建部将对潍坊进行全面验收。在获批为“国家园林城市”后,潍坊也将迎来绿色“大考”。据悉,此次复查中的64项基本指标和6项附加指标,直接否决项达7项。

通过近年来的建设与发展,潍坊已初步形成了以河为带,以路为线,以公园、游园、街头绿地为点,以城郊大环境绿化为屏障的绿化格局。目前,市区

建成区绿化覆盖率、绿地率、人均公共绿地面积分别达到40.61%、39.67%和17.74平方米,2010年潍坊被命名为国家园林城市。在创建为国家园林城市后,又持续推进城市园林化建设,改善人居环境质量,提高了人民生活品质,并在2011年成功创建中国人居环境奖。

据了解,此次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内容涉及综合管理、绿地建设、建设管控、生态环境、节能减排、市政设施、人居环境、社会保障八大类64项基本指标和6项附加指标,其中直接否决项达7项,共涉及20余个部门。主要包括城市

绿化系统规划实施、修编及城市绿线管理情况,近3年城市园林化建设管理情况和城市绿地及生态环境保护情况,城市公园内违规行为调查及整改情况,节约型园林化建设情况,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运行情况、城市园林化管理机构设置、职能职责和队伍建设情况,以及林荫行动实施情况、裸露地面绿化、绿道建设、供热计量等。

今年6至7月期间,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到潍坊进行现场复查,12月底前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将组织全面验收。